

路加福音 (六)

耶穌的復活與升天

1. 路加的復活敘述 (第 24 章) - 結構大綱

- 24:1-12 婦女們和伯多祿探視空墓
- 24:13-35 兩位門徒前往厄瑪烏，遇見耶穌
- 24:36-49 耶穌顯現給聚集在耶路撒冷的十一位宗徒
- 24:50-53 耶穌在伯達尼被接升天，門徒返回耶路撒冷，在聖殿內讚美上主

2. 耶穌從死者中復活 (路 24:1-12)

- 路加沒有叫門徒去加里肋亞等耶穌
- 回應路加的神學思想：耶路撒冷是福音的中心

耶穌從死者中復活與耶穌的誕生及童年之類同

	耶穌從死者中復活 (路 24:1-12)	耶穌的誕生及童年 (路 1-2 章)
1	婦女們依照誡命守安息日 (24:1)	遵守法律 (1:6, 8, 9; 2:21-25, 37, 39, 41, 42)
2	天使向婦女傳報耶穌復活的消息 (24:5-7)	天使向牧羊人傳報耶穌降生的喜訊 (2:10-11)
3	→ 永恆生命	→ 在世生命

3. 往厄瑪烏路上 (路 24:13-35)

經文結構

	第一部分	在厄瑪烏路上與主相遇
A	13-14	兩位門徒在厄瑪烏路上談論耶路撒冷所發生的事
B	15-16	耶穌與門徒同行，他們的眼睛被阻止往了，認不出耶穌來
C	17-19a	門徒面帶愁容論及有關納匝肋人耶穌的事
D	19b-21	門徒述說耶穌死而復活的經過
E	22-24	耶穌復活了
	第二部分	藉聖言和聖事認出主來
D'	25-27	耶穌啟示性的教導----祂的苦難和復活如何應驗舊約 (梅瑟及先知) 所預許天主的救恩計劃
C'	28-29	門徒強留耶穌同他們住下
B'	30-32	耶穌與門徒進食時，他們的眼睛開了，認出耶穌來
A'	33-35	兩位門徒返回耶路撒冷向門徒述說耶穌的復活及如何認出祂。做耶穌復活的見證人。

4. 耶穌顯現給宗徒 (路 24:36-43)

4.1 證明耶穌復活的真實性：方法

- 耶穌邀請門徒看看他的手腳 (v39,40)
- 耶穌在宗徒面前吃魚 → 復活的耶穌仍有吃喝的特性 (v43)

4.2 證明耶穌復活的真實性：原因

- 消除宗徒的懷疑
- 消除希臘人的懷疑，堅持耶穌真實有形的肉身
- 說明耶穌的復活是真實可信的 (1:4)

5. 耶穌最後的顯現 (路 24:44-49)

- 24:44-46 耶穌用相同的教授法解釋聖經。路加強調解釋聖經是理解苦難和復活最基本的元素 (格前 15:3-5)。
- 24:47-48 強調因耶穌的名宣講及悔改的重要
 - 講道和聖洗都是任命的一部分
 - 悔改和因耶穌之名受洗是接納耶穌的宣講最基本要求
- 24:49 父的恩許—聖神的洗禮 (宗 1:4-5, 8)，教會將在聖神降臨時正式誕生。

回應聖神主題：1:35； 4:14 福音由始至終為準備聖神的來臨，而宗徒大事錄以聖神為中心。

6. 耶穌升天 (路 24:50-53)

- 「皆大歡喜」(v52) - 耶穌的祝福是一種力量，使他們能以整個生命作回應。
- 「在聖殿裏稱謝天主」(v53) - 教會的禮儀，一幅初期教會在聖殿內崇拜的畫面。
- 路加福音的開始和結束，都是在聖殿中。